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，为保障公司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权益，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，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为公司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。现将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责任保险具体方案

- 投保人：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- 被保险人：公司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
- 赔偿限额：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最终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）
- 保费：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（最终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）
- 保险期限：12个月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，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）

二、授权事项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公司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范围，确定保险公司，确定保险金额、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全体董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，本次为公司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购买责任险事宜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4日